

全面啟動DBU人民幣業務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

國際金融委員會 主任委員 張雲鵬

101年9月19日

兩岸特色金融新亮點一_全面啟動DBU人民幣業務

- Agenda -

壹、建立兩岸貨幣清算機制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 包括貿易金融、企業金融、消費金融、財富管理業務等

參、配合企業金融之資金需求及調度，發展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活絡市場及避險之工具。

壹、建立兩岸貨幣清算機制

一、兩岸貨幣清算機制說明

(一) 兩岸主管機關甫於本年8月31日簽署「海峽兩岸貨幣清算合作備忘錄」，預計於60天內，兩岸主管機關完成修訂相關法規及安排清算行後，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將正式生效。

(二) 兩岸貨幣清算機制正式生效後，國內主管機關預計開放業務說明如下 -

- 1.國內DBU之人民幣存、放、匯款業務在相關法規及人民幣清算行安排就緒後，即可開辦。
- 2.人民幣理財商品如債券、基金等則需俟人民幣存款達一定規模及人民幣回流機制建立後，方能逐步發展。

壹、建立兩岸貨幣清算機制

(三) OBU及DBU人民幣業務情況如下

銷售商品	OBU	DBU		備註
		生效前	生效後	
人民幣現鈔		V	V	
人民幣存款	V		V	
人民幣放款	V		V	
人民幣匯款	V		V	惟匯入大陸資金大陸仍有管制
人民幣理財商品	V		第二階段	*依央行Q&A十二
人民幣計價債券	V		第二階段	

□Continue.....

- 金管會公告廢止「台灣地區銀行辦理人民幣業務規定」，並自9月11日開始生效，未來OBU或海外分行辦理人民幣業務，回歸「國際金融業務條例」或當地金融法規，不再另行規範。
- 人民幣可作為兩岸金融業務往來的計價幣別。
- 修改人民幣進入台灣的限額規定，讓清算銀行可以向境外拋補人民幣。
- 修改商銀、工銀投資有價證券種類及限額。

壹、建立兩岸貨幣清算機制

二、兩岸建立貨幣清算機制的直接利益

(一)客戶端

- 降低貨幣間接兌換成本與風險
- 增加調度便利性
- 享受人民幣潛在升值的利益
- 減少為了資金調度或避險操作而產生之交易費用負擔

(二)銀行端

- 擴大銀行經營規模及服務台商範圍
- 有效掌控客戶資金流向
- 擴展銀行資金來源
- 增加資金有效運用之綜效，可增加銀行營收來源
- 防止外資及陸資銀行壟斷大陸台商的人民幣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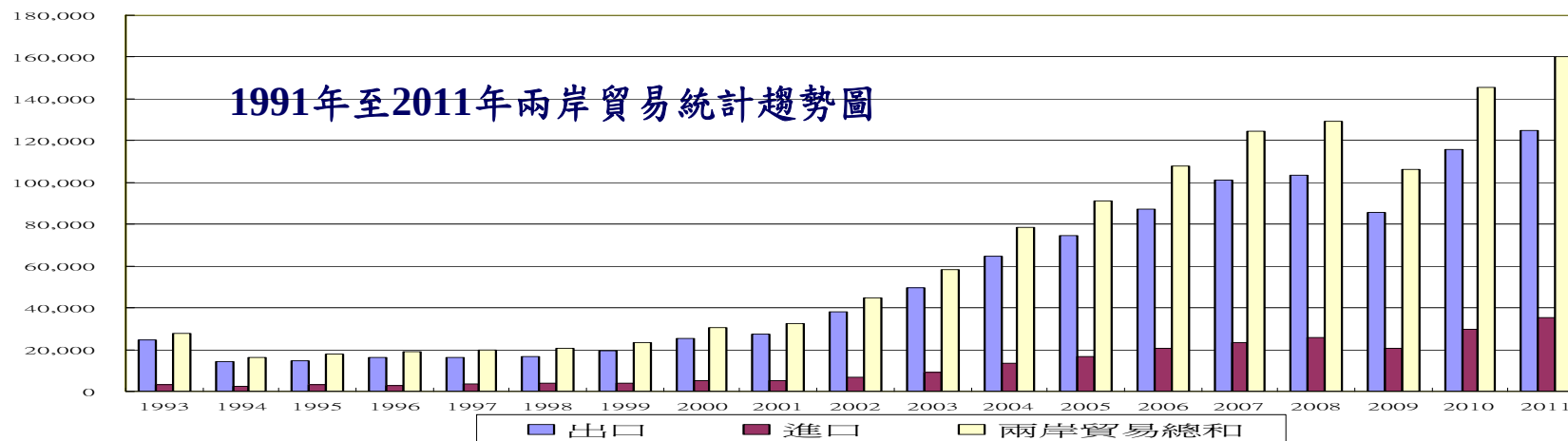
壹、建立兩岸貨幣清算機制

三、兩岸貨幣直接清算帶來龐大商機

(一)依行政院陸委會統計資料，累計1991年至2011年兩岸貿易總額為12,534億美元，台灣出口到大陸累計10,199億美元，自陸進口2,335億美元，逐年增加的兩岸貿易往來，為台灣對大陸累積鉅額順差達7,864億美元。

(二)以去(2011)年兩岸貿易總額達美金1,600億元為例，在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後，由兩岸貿易衍生之相關業務，將可為國內銀行業帶來龐大商機。

(三)今年8月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總額約人民幣2,710億，目前佔中國進出口總額7.5%，鑑於今年及明年全球(包括大陸)之景氣有待觀察，因此預估兩岸之跨境人民幣計價之貿易清算額二年內約有佔率10%以上之商機。



資料來源：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全球資訊網資料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前言、他山之石，可以攻錯

- 香港人民幣業務發展進程...
 - 2004年 - 開放個人人民幣存款、兌換、匯款和信用卡業務
 - 2007年 - 開放以人民幣計價的債券(點心債)
 - 2009年 - 開辦「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2011年8月，跨境貿易結算範圍擴大至全中國
 - 2010年 - 全面開放企業人民幣業務，如存款、兌換、匯款、銀行卡、支票等
 - 2011年 - 開放RFDI、RQFII
 - 2012年 - 全面開放非居民個人辦理人民幣業務
- 倫敦、新加坡爭取成為第二個人民幣境外中心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前言、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帶來四大商機

貿易
金融

企業
金融

消費
金融

財富
管理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一、掌握人民幣貿易金融商機

(一)開拓基本人民幣存、放款及匯款商機

- 在兩岸貨幣清算機制生效後，國內DBU即可辦理人民幣存款、放款及匯款等業務，銀行可加強推動前揭基本人民幣業務的商機。
- 預估開辦人民幣業務初期之兩年內，人民幣存款預估將可達銀行總存款5%，不但增加人民幣存款量，同時積極尋求人民幣資金使用去化的管道。（如：授信、人民幣計價債券、拆款等），避免人民幣出現負利差而影響損益。
- 目前香港地區人民幣存款佔率為10%，考量台灣與香港地區不同，且屬初辦階段，故以5%人民幣存款佔率作為存款量之預估基礎。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二)台灣DBU人民幣業務發展的客觀條件

- 過去香港人民幣市場受惠於人民幣快速升值，人民幣存款累積相當迅速，惟人民幣每年升值5%的時機已過，難免影響民眾存人民幣意願，雖香港目前人民幣存款占整體存款比重為一成，但在台移轉量可能遠不及一成；且人民幣要成國際主要儲備貨幣仍有段時間，畢竟資本帳尚未開放，無法自由兌換；加上商品種類有限，運用管道不多，都是影響台灣人民幣存款多寡的關鍵因素。

(三)開拓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

- 2011年8月中國大陸跨境貿易結算範圍已擴大至全中國，而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的境外地域，已擴展至所有國家和地區，今年8月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業務總額2710億元，目前佔中國進出口總額7.5%。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 兩岸貨幣清算機制MOU完成簽署，台灣人民幣業務之開放與發展可望逐步成長，預估兩年內人民幣跨境貿易額佔兩岸貿易額約10%。
- 以目前台商企業與大陸地區貿易往來習性，交易貨幣大多以國際貨幣及儲備貨幣之「美元」為主，惟香港與大陸地區因特殊環境（大陸港商居多）、地理位置及人民幣早於2004年就在香港流通等因素影響，香港的跨境貿易人民幣結算交易較為普遍，且港幣在大陸地區也較普遍被接受，相形下台幣僅在福建省較易流通。在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建立後，未來台灣與大陸貿易往來之交易方式，仍應會以美元居多，而人民幣交易量會增加，但增加量多寡仍有待觀察。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二、開拓人民幣企業金融商機

(一)依香港發展人民幣境外中心經驗，人民幣業務的發展可區分三個階段

- 形成階段：存款、保險、基金、國債
- 成長階段：公司債、利率產品、股票、指數期貨
- 成熟階段：貿易結算及貿易融資轉為人民幣計價

(二)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兩岸企業金融發展進入成熟階段

- 中國透過人民幣完成貿易的金額在2011年已高達3,000 億美元，佔對外貿易約1 成比重。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建立後，人民幣企業金融商機最重要的是提供多一種外幣(人民幣)交易選擇，多一種外幣資產配置與運用，雖然人民幣成為國際貨幣尚有一段時間，但以現今兩岸貿易往來金額觀之，多一種人民幣交易幣別，絕對是一大利多。
- 兩岸三地企業則因人民幣業務開拓而增加商機，引申整個亞太地區之企業、個人等因資金運用行為產生很大的變化，預估因時間拉長，變化將更大，甚至影響全球金融市場的結構。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三)掌握兩岸企業人民幣融資需求

- 國內企業赴大陸投資呈現大型化、集團化、普遍化及長期化趨勢，近年國內上市櫃公司大型融資案之資金用途亦多與大陸投資有關。銀行業可掌握客戶大中華區人民幣資金需求(建廠、設備或貿易融資)，以開拓業務新藍海。
- 兩岸三地跨境融資業務已蔚為主流，香港或大陸地區優質企業赴台灣建立融資管道日益普遍。人民幣成為兩岸三地共同通貨後，國內銀行業更可將業務觸角延伸至香港或中國內地，服務對象擴及兩岸三地優質企業，掌握兩岸企業人民幣資金需求。

(四)整合兩岸三地人民幣資源

- 大陸台商佈局兩岸多年，籌資與金融操作逐漸多元化，銀行以單一分行服務已顯不足，應善用OBU、香港、大陸以及台灣地區之分行資源，配合境外資金調度需要構築兩岸三地完整金融服務網，對於未來開拓人民幣企業金融商機將有相輔相成的效果。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五)善用兩岸應收帳款資金控管帳戶

- 配合客戶目前兩岸多地收付款的交易模式，透過兩岸三地網路銀行平台，積極爭取作為台商資金調度行。進一步吸取原屬於境外調度的人民幣資金進入國內。將使台商金流資訊更為透明，銀行除可更瞭解台商運作全貌外，並可享受金流的利益。

(六)解決台商在大陸融資困難問題並降低融資成本

- DBU全面推動人民幣業務後，台商在大陸因貿易、投資或資本性支出需求而有融資需要。只要有實質交易憑證，投資項目或投注差均可由台灣OBU或DBU得到挹注，且成本遠低於大陸。對銀行而言，多半屬母公司整體額度之重分配，並未增加太多曝險，如此可創造銀行與客戶雙贏的局面。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七)企業金融結合投資銀行業務

- 金控公司可發揮集團優勢，結合商業銀行企業金融與投資銀行(證券商等)資源，提供台商企業於境內外發行人民幣債券、現金增資或協助上市規劃，對於發展國內人民幣業務將有錦上添花的效果。

(八)去年兩岸貿易規模雖達1,600億美元，然去年台灣開辦OBU人民幣業務後，本年六月底OBU人民幣存款雖已達158億人民幣，其中屬於跨境貿易部分據瞭解仍屬有限。清算機制建立後，由於DBU客群遠大於OBU，將帶動人民幣業務較明顯的成長，引申人民幣流動性大幅提高，加上貿易需求的帶動，對台灣全面推動人民幣業務將產生立竿見影的效果。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三、兩岸特色金融帶來消費金融商機

(一)個金放款業務

- 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後，個人在人民幣投資、理財、置產方面有關之放款業務，應可在人民幣存款規模達到一定水準後陸續開展，且可與台灣金融業領先的消費金融水準相輔相成。

(二)發卡業務

- 銀聯卡
- Debit卡

(三)代理收付款項業務

貳、DBU全面啟動人民幣業務

四、兩岸特色金融帶來財富管理商機

- 兩岸貨幣清算機制建立後在財富管理方面可透過下述管道投資各種人民幣金融商品
 - 企業在台發行人民幣計價債券
 - 投信事業發行人民幣計價基金
 - 保險業發行人民幣計價保險商品
 - 證券商複委託投資大陸地區有價證券。
 - 集合管理帳戶商品
 - 透過MOU簽訂，爭取本國銀行取得大陸QFII之資格，進而可直接投資大陸股市，提高集合管理帳戶投資中國股市獲利契機

參、發展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

前言、配合企業金融之資金需求及調度，發展（DBU）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活絡市場及避險之工具

一、人民幣業務全面啟動後，企業避險需求漸增，未來商機可期

隨著兩岸貿易改以人民幣計價比重日增，加上人民幣匯率走勢已有相對看法，未來企業利用人民幣匯率衍生性商品做為避險的需求將逐漸增加。

二、DBU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開放後，DBU企金戶之交易彈性大增

以往OBU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項目有限，且僅限以差額方式交割美元，自101年6月OBU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申請程序公布後，目前OBU客戶已可廣泛交易人民幣各類商品，且得以人民幣進行實質交割。DBU開放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後，廣大的企金客戶群將可充分利用。

參、發展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

三、DBU客戶群規模較大，且較易取得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以承作交易

就公司設立登記數及各銀行往來之企金戶數而言，DBU之客群遠較OBU客群為大，DBU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之潛在客戶規模應可期待。另就財務報表之財務狀況而言，DBU客戶通常優於OBU客戶，較易取得銀行核予額度以承作各類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四、DBU衍生性金融商品增加人民幣，相對其他幣別波動性較小，風險應較低

- (一)以OBU帳戶承作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較DBU操作有稅負誘因。
- (二)DBU客戶財務操作相對靈活，慣以主要國際貨幣 (major currency) 如EUR/USD, USD/JPY, AUD/USD...進行財務操作，未來可能為求降低交易曝險，而選擇波動性較低之人民幣為交易標的。

參、發展人民幣衍生性金融商品

五、可發展DBU人民幣投資型商品

目前DBU客戶無論企金戶或個人戶，連結存款之投資型商品市場以DCI (Dual currency investment) 或稱DCD (Dual currency deposit) 最普遍，通常連結主要國際貨幣，雖目前人民幣利率不高且升值幅度減緩，基於投資動機買入人民幣之需求未必可觀，但DBU外匯存款規模大，若企金戶確有人民幣實質需求，可增加以人民幣為連結標的。

六、DBU客戶可透過人民幣FX SWAP或CCS進行資金調度以滿足資金需求

就市場而言，以FX SWAP或CCS進行資金調度，其成本通常低於借款利率，倘企金戶現有外匯存款戶有人民幣資金需求，可藉FX SWAP或CCS以外幣換得人民幣以取代借款方式，可降低融資成本；反之亦然。

感謝聆聽，敬請指教！